

股票简称：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：600218 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04

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9,395,844.45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,071,500,075.01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 435,599,919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,711,998.38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

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并在有效期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股东会授权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予以实施。本次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股东会授权范围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，该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